

# 城市精细化管理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 ——直击鄞州区“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



“青春合伙人”志愿服务品牌助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杨绪忠 李佳静 张慧 文/图

今年以来，鄞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聚焦“优中之优、好中之好”目标，以“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和数字化改革为契机，全面推行“首违不罚”，开启“免扰模式”，并在基层执法中队开展“执法+”专项行动，在推动队伍建设整体跃升的同时，进一步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紧抓“大综合一体化”之“钥”，该局着力以综合行政执法“小”切口，为企业主体提供“大”支持，寻营商环境最优解，强营商环境之基。

### 转变监管理念 全面推行“首违不罚”

“感谢对企业的帮助，我们会珍惜这次‘首违不罚’的机会，积极改进，按要求做好垃圾分类。”昨天，宁波市甬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对鄞州区综合行政执法队员的柔性执法行为表示感谢。

今年7月28日，鄞州区钟公庙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对该公司作出了不予行政处罚告知书。此前，这家物业公司因未履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而面临行政处罚。在案件办理过程中，执法人员对该公司首次违法且改正态度良好等因素进行了综合考量。为鼓励更多的物业公司积极履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执法人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相关规定，对其作出不予行政处罚的决定。

这是鄞州区在“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中全面推行“首违不罚”的生动写照。“首违不罚”，背后体现的是柔性执法、呵护企业，打造一流营商环境的良苦用心。为此，鄞州区多措并举，将该项工作做实做细。

“首违不罚”，制度先行。自2022年1月以来，该局积极推动出台并同步深化审慎监管事项清单。清单包含了市容、市政、绿化、菜市场管理4个方面的81项执法事项，明确了慎用行政处罚措施。同时，不定期对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事项清单实施动态调整，实现公众参与、执法互动，有效缓解执法对立，努力变“重管理”为“细服务”，变“严罚式”为“容错式”。

不仅如此，该局还坚持惩戒并举强引导。根据企业违法程度，分别采用信用承诺、行政提示、行政约谈、行政告诫等方式，强化督促和规范，让企业感受到执法“温度”。制度实施以来，已累计办结“首违不罚”案件424件，免罚金额63.52万元。

### 开启“免扰模式” 保障企业正常经营

近期，在推进涉水领域“清源”综合执法专项行动中，鄞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与该区五水共治办、水利局、各镇（街道）加强协作，试点“执法部门联合巡查+水利部门技术支撑”的执法模式，大幅提升了发现问题的精准率。同时，通过建立部门定期会商和复盘制度，重案要案研判处置能力也得以强化。截至目前，已出动1700余人次，排查相关点位1700余个，水利部门已移交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相关案件40余起，移交数量较往年大幅增长，有效保障了水利重点领域监管工

作。“‘综合查一次’以更细致的服务模式、更精准的执法手段、更优化的部门协作配合，不断提升执法管理的高效性和规范性。”鄞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为全力保障企业正常经营，最大限度减少对经营主体的干扰，不给企业“加压”，该局开启“免扰式”执法检查。

为全面推进“综合查一次”，鄞州区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及时介入指导，鄞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等相关部门统筹制订联合随机抽查计划，结合日常检查情况，

梳理联合检查执法事项清单，依据安心免检、日常观察、重点监管等企业分级情况，调整检查频次，真正做到无事不扰企，大大提高了执法检查的效率和企业满意度。今年以来，已联合区市场监管局、区文广旅游体育局、区气象局、区民政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局及各镇（街道）共实施“综合查一次”任务数46项，检查474户次，占该局总检查任务数的60.5%。

充分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手段，深化非现场执法模式。今年以来，针对异地当事人案件，该局试行“现场取证+远程连线”模式，积极探索多元化证据采集途径，推进文书电子化送达，以数字赋能提升执法效能。

### 创新“执法+”模式 构建城市管理新格局

这几天，在鄞州区中河街道万象汇门口，综合行政执法队员带着满满“干货”向过往市民宣传文明养犬、建筑垃圾管理、餐饮店油烟禁设区等与日常生活、生产息息相关的法条内容。在活动现场，也有市民前来咨询“制服蓝”，关于看到小区里面圈养禽类该如何投诉等问题。执法人员化身现场“信访”联络员，将反映的问题逐一记录并及时跟进反馈。

今年以来，鄞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在基层执法中队全面开

展、持续推进基层中队规范化建设，在25支基层执法中队全部通过省级验收的基础上，在全市率先开展“一队一品”、“四补四促”打擂比武、“执法+”等专项行动，久久为功，打造新时期执法铁军新形象。

不仅如此，鄞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还全域推行“执法+”模式，创新推出“合作共建备忘录”机制。各属地中队针对辖区实际情况，与商户、商圈、建筑公司等监管对象签订合作共建

备忘录20余份。同时，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建立信息交换、协同监管机制，通过合规事项预告、实时监管提示、普法宣传等，形成政企共建同盟，构建起“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提高”的执法工作新格局。

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未来，鄞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坚守“让执法工作更有温度，让民生答卷更有厚度”的信念，乘着“大综合一体化”的东风，攻坚克难，多措并举助力营商环境不断提质，全力以赴做到“政府有力、市场有效、企业有感”。



城直属中队推行“执法+商圈”机制



钟公庙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中队开展“综合查一次”

# 宁波市纺织服装产业链质量提升行动启动

## 核心提示

9月是全国“质量月”。今年宁波市“质量月”活动的主题是“增强质量意识 推进高质量发展”。

其间，21个市级相关部门及各区（县、市）安排相关活动近120项，旨在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聚焦三个“一号工程”，提高全社会质量意识，营造“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注质量”的浓厚氛围。

今年“质量月”重要活动包括：开展新一轮“质优宁波”建设、首届宁波市标准创新贡献奖评选、启动全市纺织服装产业链质量提升行动等。

王岚 王禹 王惠珍 周盛

昨天下午，“质量月”重要活动之一——宁波市纺织服装产业链质量提升行动启动仪式，在海曙区纺织服装产业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举行，120余家纺织服装类企业代表参加。

启动仪式上，发布全市首个《纺织服装质量提升产业链地图》和《纺织服装产业链质量问题图谱》，全面呈现宁波10个区（县、市）、2个功能区及海曙区17个乡镇（街道）纺织服装产业链分布、占比等基本数据，可精准识别区域纺织服装产业链质量薄弱环节，涉及面料功能性、设计创新性、品牌文化性等多个方面。

现场，“链主”企业代表康赛妮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博洋服饰集团有限公司，与产业链供应链企业

签订质量一致性管控战略合作协议，将链上中小微企业纳入共同的供应链和质量管理体系，为产业链延伸、补链、强链提供支撑。

“产业链直接打通了上下游相关企业，给我们中小企业在研发方向和质量提升方面指明了方向。对企业实现差异化、市场化运作有很大帮助。”浙江双盾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王云侠表示，作为一家纱线生产企业，通过参与产业链质量提升行动，可以直接与龙头企业开展交流与合作，将有助于企业更快更好抢抓市场机遇。

“我们将发挥供应链体系和供应链管理优势，从打造产业集群入手，助力提升纺织服装产业链品牌质量和效益。”宁波博洋服饰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说。

宁波市市场监管局质量发展处相关负责人表示，此次纺织服装产

业链质量提升行动，将依托纺织服装产业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计量、标准化、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质量管理、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注册登记、信用融资等全方位“零距离”服务，指导帮扶企业提高质量管理水平，系统化破解一批制约产业发展的技术难题，推动构建体系完整、结构优化、自主安全、质量竞争力强的现代化纺织服装产业链和产业集群。

“下一步，我们将以纺织服装产业链质量提升为契机，进一步谋深谋实全市产业链质量提升行动，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通过质量比对分析、技术联合攻关等举措，力争解决一批产业链供应链质量提升堵点问题。”该负责人说。

启动仪式上，市标准化研究院、市纤维检验所、浙江纺织服装



各行业专家组成攻关小组。

（王岚 摄）

职业技术学院、中科院（宁波）材料所、海关技术中心、市消费品工业处、市纺织行业协会等共同组建产业链共性质量技术联合攻关小组。有关专家还围绕标准品控助推质量提升、供应链质量提升管理、能效管理与一体化节能减排等主题进行了观点分享。

# 宁波市海曙区老实巷等3处房地产网络竞价转让公告

编号：CQ23105

经慈溪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审核批准，受慈溪外贸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本中心将对海曙区老实巷等3处房地产进行公开网络竞价转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标的概况

序号	名称	土地使用面积(㎡)	房屋建筑面积(㎡)	权利性质	证载用途	底价(万元)
1	老实巷13号603	8.28	57.95	出让/商品房	城镇住宅用地/住宅	151.2
2	老实巷13号604	10.86	76.04	出让/商品房	城镇住宅用地/住宅	195.4
3	环城西路南段1号白云山庄公寓8-C(A幢)	60.22	149.34	出让/商品房	城镇住宅用地/住宅	273.3

## 二、报名时间及方式

本次转让采用网络竞价方式进行；网络报名时间：2023年9月19日9:00至9月21日16:30；网络竞价网址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慈溪）。

## 三、竞价登记

有意参加的竞价人请于报名期限内先将30万元竞价保证金通过银行卡、网银转账等方式缴入本中心账户，随后进入网络按系统提示进行竞价登记。本中心开户银行：浙商银行宁波慈溪支行，账号：33200010095526，收款单位：慈溪市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保证金专户。

## 四、看样时间及联系方式

2023年9月14日（工作时间），13736119126沈先生。

## 五、网络竞价时间

2023年9月22日9:30。

## 六、咨询电话

出让方：慈溪外贸集团有限公司，13736119126；委托代理方：慈溪市产权交易中心，63917692；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电话：63032032。

标的详细信息及具体竞价规定可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慈溪）查阅。

慈溪市产权交易中心  
2023年9月8日

“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 在宁波 看见文明中国



扫码关注 文明宁波公众号

宁波市文明办